

彰化縣花壇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簽到表

一、 時間：114 年 06 月 02 日 上午 10：10

二、 地點：會議室

三、 主席：詹雪梅校長

紀錄：莊易耕

四、 出席委員：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到	職稱	姓名	性別	簽到
校長	詹雪梅	女	詹雪梅	家長會長	劉雅榛	女	
輔導主任	游博順	男	游博順	資賦優異類 巡迴班教師	陳映秋	女	
教務主任	李志賢	男	李志賢	身心障礙類 特教班教師	陳怡廷	女	陳怡廷
學務主任	許家瑋	男	許家瑋	身心障礙類 資源班教師	顏永義	男	顏永義
總務主任	蘇聖凱	男	蘇聖凱	教師會 代表	蔡佳玲	女	蔡佳玲
特教組長	莊易耕	男	莊易耕	普通班教師 代表	張瓊玲	女	張瓊玲
生教組長	李玉滢	女	李玉滢	特教班 家長代表	張巧欣	女	張巧欣
輔導組長	陳楓舒	女	陳楓舒	資優巡迴班 家長代表	顏正益	男	
註冊組長	李秀裡	女	李秀裡	護理師	陳佳慧	女	陳佳慧
專任輔導 老師	陳冠容	女		資賦優異 學生代表	卓	男	卓
				身心障礙 學生代表	林	女	林

列席人員：

彰化縣花壇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114 年 06 月 02 日上午 10：10

貳、地點：會議室

參、主席：詹雪梅 校長

紀錄：莊易耕

肆、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伍、報告事項：

身心障礙類：

一、本校特殊教育教師積極參加身心障礙類研習：

(一)根據彰化縣政府教育處雲端行政公告第 11404353 號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說明及撰寫研習，114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4:00 至 16:00 舉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撰寫研習—分散式資源班，由本校資源班老師莊易耕、顏永義、王榮駿及許玉慧四位老師參加線上研習。114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3:30 至 16:30 舉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說明會及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撰寫研習—集中式特教班，由本校特教班陳怡廷、方郁文老師參加線上研習。

(二)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4 月 24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54849 號發布本縣 113 學年度特教教師融合教育之合作教學研習，本研習辦理時間為於 114 年 5 月 14 日，由本校特教班方郁文老師參加。

(三)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4 月 24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55855 號發布 114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第一大類學習障礙與智能障礙類(1-4 梯次)鑑定及安置初審暨綜合研判會議，本校區級鑑定評估人員莊易耕老師於 114 年 5 月 16 日及 5 月 21 日兩日泰和國小特教中心參與鑑定及安置初審暨綜合研判會議。

(四)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4 月 24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59522G 號發布本縣 114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第一大類學習障礙與智能障礙類(1-4 梯次)鑑定及安置會議，本校校級鑑定評估人員顏永義、許玉慧及陳怡廷老師於 114 年 5 月 21 日至泰和國小特教中心參與鑑定及安置會議。

(五)根據彰化縣政府於 114 年 5 月 15 日教育處雲端公告第 11404723 號發布彰化縣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聽語障專業知能研習計畫，研習辦理時間為 114 年 5 月 21 日下午 13：30 至 16：30，本校吳盈慧老師參加研習。

- 二、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4 月 25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58826 號核定補助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身心障礙學生代收代辦費共計 59,751 元，並於 4 月 30 日檢送領據及收支結算表繳交至特教中心資源組。
- 三、根據彰化縣政府於 114 年 4 月 2 日教育處雲端公告第 11403257 號發布申請 114 年度暑假慢飛陪伴育樂營及 114 年度暑假特愛相伴照顧服務。本校預計申請 114 年度暑假特愛相伴照顧服務兩班，第一班計 15 個學生參加，預計申請經費為 171,455 元，第二班計 15 個學生參加，預計申請經費為 173,575 元。至於 114 年度暑假慢飛陪伴育樂營，本校有 32 個身心障礙學生及 7 個愛心小天使參加，申請經費為 94,087 元。
- 四、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2 月 17 日府教特字第 1140059551 號發布 114 年度童畫心世界繪畫比賽，本校共有 26 位學生參加創作比賽，並於 114 年 5 月 21 日將繪畫作品、將作品、作品授權同意書及特通網鑑定資料繳交至彰化縣員林市僑信國小輔導室。
- 五、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5 月 20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96559 號發布國立特殊教育學校 114 學年度國民教育及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及幼兒聯合安置-新生安置結果名單，本校集中式特教班學生蘇 0 彰錄取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
- 六、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5 月 8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79086 號發布 114 年度 1 月、3 月至 6 月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補助費，核定本校 18 位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共計 40,500 元，並於 5 月 22 日將領據及收支結算表繳交至特教中心資源組。

資賦優異類：

- 一、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小資優巡迴輔導班戶外教育活動於 114 年 5 月 4 日上午 7 時 3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於東勢林場舉辦，本校資優巡迴輔班陳映秋老師參加。
- 二、彰化縣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複選鑑定結果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已公告於本校網站。鑑定通過者，請學生於 11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親至原報名學校完成報到手續並繳交安置同意書。
- 三、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5 月 15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92894 號發布建立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資優鑑定評量工具常模資料，本校於 5 月 27 日協助國中資優鑑定評量之常

模建置。

四、根據彰化縣政府 114 年 5 月 15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96926A 號發布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生獨立研究作品徵選獲獎作品發表暨頒獎活動，本活動於 114 年 5 月 29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於本校活動中心 2 樓舉辦，本校由資優 5 名學生增設一組闖關科學遊戲。

陸、討論提案：

提案一：本校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六年級學生蕭 O 靚提出放棄特殊教育服務，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 1.113 年 07 月 08 日彰化縣政府公布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9 款。

2.彰化縣 113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及安置作業工作計畫。

3.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需求學生鑑定安置網路提報與送件時程。

4.113 年 8 月 22 日彰化縣政府教特字第 1120317084 號函辦理。

二、六年戊班蕭 O 靚，112 學年度就讀五年級，經級任老師轉介，特教老師評估後於 112 年 11 月提出第一類學智障鑑定安置。該生經 113 年 1 月 5 日彰府教特字第 1130001786 號決議公文鑑定為學習障礙學生，安置於本校資源班，鑑輔會提供資源班之教學服務至 115 年 7 月止。

三、蕭 O 靚家長表示蕭生就讀國中時，不需要接受資源班教學服務，故於 113 年 5 月 27 日提出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及特殊教育服務，並簽署聲明書。

四、遵照 113 學年度身心障礙鑑定安置工作手冊第四類重新安置之申請期程，將於 114 年 6 月 2 日進行線上提報，並提交第四大類鑑定及安置申請總名冊一覽表(如附件一)，相關文件送交特教中心鑑定組審議。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

提案二：集中式特教班開設本土語言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1. 依據特殊教育法規定，特教班應開設本土語言課程。

2. 根據教育部於110年3月15日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將特殊教育學生之課程納入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並於柒、實施要點的第八項目：附則之第四點說明「依據《特殊教育法》……及相關法規，特殊教育學生……等特殊類型班級學生之部定及校訂課程均得彈性調整(包含學習節數/學分數配置比例與學習內容)，並得於校訂課程開設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惟不應減少學習總節數」。
3. 依據教育部於110年10月29日發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指出各教育階段身心障礙……之課程規劃，學校得視學生在特定領域/科目之學習功能，彈性調整各該教育階段部定及校訂課程之學習節數/學分數配置比例與學習內容，並得於校訂課程開設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惟不應減少學習總節數。
4. 114學年度就讀集中式特教班有7位學生，學生之障礙程度多為中度、重度及極重度智能障礙及中度自閉症學生。
5. 特教班學生口語表達能力弱、與人對話有困難，故擬將語文領域課程之本土語文，調整開設為特殊需求領域之生活管理課程，以符合學生需求。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依規定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三：114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如附件二），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 1.113 年 07 月 08 日彰化縣政府公布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6 款。

2. 彰化縣114年5月9日府教特字第1140179729號函發布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

3. 彰化縣114年5月14日府教特字第1140189000號函發布114學年度高級

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

二、114學年度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就讀班型為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資優巡迴輔導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自情巡迴輔導班、聽語巡迴輔導班。

三、本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均依照特殊教育學生學習功能缺損情形訂定課程調整原則，以學生個別需求進行調整。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依規定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四：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如附件三），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 1.113 年 07 月 08 日彰化縣政府公布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6 款。

2. 彰化縣114年5月9日府教特字第1140179729號函發布114學年度高級中

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

二、審查班型有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自情巡迴輔導班、聽語巡迴輔導班。

三、審查內容為學生基本資訊、特教服務方式、部定一般領域/科目、校訂課程/特殊需求領域等彈性學習時間，相關專業團隊服務、考試評量調整、巡迴服務及其他服務等項目。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依規定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五：114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如附件四）、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如附件五），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 1.113 年 07 月 08 日彰化縣政府公布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6 款。

2. 彰化縣 114 年 5 月 14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89000 號函發布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

二、資賦優異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審查內容包含部定課程、校訂課程（特殊需求）課程、上課時段的排課時間、各年級學期課程與節數、學習內容及學習歷程等課程調整等項目。

三、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審查內容包含學生基本資料、學生排課需求時數（領域學習課程節數及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原班課程對應時段。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依規定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六：114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特殊教育課程計畫（如附件六），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 1.113 年 07 月 08 日彰化縣政府公布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6 款。

2. 彰化縣 114 年 5 月 9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79729 號函發布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

二、審查班型有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在家教育巡迴輔導班、自情巡迴輔導班、聽語巡迴輔導班。

三、審查項目包含課程相關計畫、教師每週授課節數、教學對象（依學生能力現況及需求進行分組）、核心素養、學習重點調整（學習內容、學習歷程、學習環境、學習評量）、融入議題、學習目標（含特殊需求課程、專業團隊建議、轉銜服務）、教材及社區資源、教具及輔具、教學進度表（含校外教學活

動)。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依規定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提案七：114 學年度資賦優異學生個別輔導計畫（如附件七），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據 1.113 年 07 月 08 日彰化縣政府公布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設置辦法第 2 條第 6 款。

2. 彰化縣 114 年 5 月 14 日府教特字第 1140189000 號函發布 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審查實施計畫。

二、審查項目包含實施時間（週次）、學習重點、主題及單元名稱，單元說明，議題融入及評量方式。

決議：同意 17 票，反對 0 票，照案通過，依規定提請課程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

柒、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

秘書

執行秘書

主任委員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